

证券代码：000035

证券简称：*ST 科健

公告编号：KJ2013-01

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

- 1、 召开时间：2013 年 1 月 1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：00
- 2、 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蛇口沿山南路 59 号（蛇口边检站旁）博悦精品酒店二楼贵宾 2 号房。
- 3、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- 4、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、 主持人：董事长洪和良先生
- 6、 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4 名，代表公司股份 64,747,05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数的 34.27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部分监事、高管、公司重整管理人代表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其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的议案》；

同意续聘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审计单位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64,747,05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

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%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4,747,05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 %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2、见证律师：许胜锋、张生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；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！

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1 月 11 日